

素問辨疑

論景岳書

辨日月體象

論易理

平心論

醫門棒喝卷之三目錄

素問辨疑

論景岳書 附辨日月體象

論易理

平心論

一 改良石印

醫門棒喝卷之三

會稽虛谷章楠著

山陰受業孫廷鉉震遠參訂  
雪帆居士田晉元評點

素問辨疑

嘗考靈素內經。雖為醫門之書。凡三才生化之道。包括無遺。而辭簡義廣。精蘊難窺。又兼世遠年湮。多亥豕之訛。若不得其解。闕疑可也。設上下文足以相證。而疑誤顯然者。據理辨之。以俟明者論定。倘不體會本旨。使上下融貫。合乎義理。而率憑臆見。以解釋之。則穿鑿支離。失之遠矣。近有淮陰吳鞠通先生著溫病條辨一書。其下焦篇有一條云。秋濕內伏。冬寒外加。脈緊無汗。惡寒身痛。喘咳稀痰。胸滿。舌白滑。惡水不欲飲。甚則倚息不得卧。腹中微脹。小青龍湯主之。其自註曰。此條以內經有秋傷於濕。冬生咳嗽之明文。故略示門徑。經謂秋傷於濕者。以長夏濕土之氣。介在夏秋之間。七月大火西流。月建申。申者陽氣畢伸也。濕無陽氣不發。陽伸極則濕發重。人感此至冬。寒濕相搏而病矣。雖古經脫落燥論。喻氏補之誠是。

但不應擅改經文。謂濕曰燥。是不明六氣運行之道也。蓋經所言。乃秋之前半截。喻氏所指。乃秋之後半截也。余按此說。大乖義理。而評者反贊美之。以為新奇。眩惑後學。不容不辨。夫經言秋傷於濕。冬生咳嗽兩句。註疏家或解作濕鬱成熟。熟傷肺而冬咳嗽者。猶為似是而非。今鞠通作外寒內飲解。則相去更遠。所云脈繫無汗。惡寒身痛者。即仲景傷寒之文也。喘咳稀痰等者。即仲景敘小青龍湯證也。小青龍湯。仲景原為傷寒挾內飲者設義。詳本論毋庸重贅。乃鞠通特欲引證內經之文。而敘仲景之論。加以秋濕內伏。冬寒外加二語。殊不思仲景但云。傷寒表不解。心下有水氣。其水或因暴傷。或係久蓄。皆未可知。仲景並無明文。且水係有形之飲。濕為無形之邪。迥然不同。以其水蓄於中。肺氣逆不能降。故或咳或喘。因肺不能通調水道。三焦氣化不宣。故或腹脹。而小便不利也。若濕邪為病。雖亦小便不利。而體重發黃。肢節痠疼等類。亦皆仲景明文。未嘗見有咳嗽者。奈何以飲作濕。將仲景治傷寒挾飲之法。以證內經秋傷於濕。冬生咳

第一卷六氣  
陰陽論後答  
問中辨析尤  
為精詳更宜  
參看

自午月陰生  
而陽退陰進  
至未而申豈  
非陰氣伸乎  
若及謂陽伸  
則春令寅月  
當陰氣伸矣  
何以名三陽  
之正令。經舉  
四時之氣所傷  
以明過時發病  
之理。豈可將秋  
分作兩截乎。  
且如所云古經  
脫落燥論。其所指為秋初之濕。然則應言秋初傷濕。不應

嗽之文。可謂張冠李戴矣。此其一也。夫言陰陽進退者。不出乎大易。子月  
冬至。一陽來復。則陽進陰退。至己月而陽極。以象乾卦。午月夏至。一陰來  
姤。則陰進陽退。至未月。陽雖退。而氣尚盛。故與陰爭。爭則有勝。負陽盛則  
熱。陰勝則濕。濕熱蒸騰。乃名為暑。故經曰。先夏至為病溫。後夏至為病暑  
也。暑者陽盛於外。陰長於內。如姤卦而至遯。至否。陰進之象也。譬如火力烈  
水沸。則濕氣橫流。故長夏未月。為濕土主令也。至立秋後。陽漸衰。若否卦  
之象。不能與陰爭。如火力微。則水不能沸。而濕氣遂收。然火力雖弱。陽燄  
猶存。則反化燥。故秋為燥金主令也。此陰陽進退氣化。因而變遷。皆出自  
然之理。非有所造作於其間者。月建申。是陰氣漸伸也。今云陽氣畢伸。豈  
有陽已退位。其氣反伸之理。若謂秋令陽氣方伸。則春令陽氣當退。何以  
發生萬物。恐無是理。此其二也。由是言之。則春風夏暑。秋燥冬寒。為四時  
之正令。經舉四時之氣所傷。以明過時發病之理。豈可將秋分作兩截乎。

不可解也

反覆推勘全無義理

獨具慧眼。自來欽流家皆未識破奇哉一語破千古疑難遂為千古定論以嘉

言秋傷於濕。既謂秋傷於濕。無訛。若補燥論。又當言何時傷燥乎。未免自相矛盾。就如所言。秋初傷濕。冬生咳嗽。然則秋末傷燥。又當何時發病。應作何病乎。再四推敲。實無義理可通。此其三也。當秋初時。以長夏餘濕未盡。容或有之。若即謂經指此而言。試思歲運有太過不及。客氣有遷移不常。或冬多溫而春多寒者。亦常有之。經何不言冬傷於溫。春傷於寒乎。奈何不顧上文。此其四也。今即以上文證之。岐伯曰。冬傷於寒。春必溫病。春傷於風。夏為飧泄。夏傷於暑。秋為痰瘡。皆言傷正令之邪。而過時發病之理。惟秋為燥金主令。而獨言傷濕。夫濕土旺於四季。而令主長夏。非秋之氣。則訛誤顯然。但從來諸家。不得其解。而曲為之說。各執已見。卒無定論。獨嘉言喻先生。直斷濕為燥字之訛。誠為千古卓識矣。但又謂經文脱落。傷濕一節。予則以為不然。何也。蓋風寒暑濕燥火。原有六氣。若謂脱落。傷濕一節。則火之一氣。仍無著落。良以經文簡質。舉四氣以配四時。義已包括無遺。何則。緣君相二火。正當夏令。火盛濕動。則名暑。今言夏傷於暑。則

見不及此甚  
矣讀經之難  
也

內經論咳分  
五臟六腑結  
云此皆聚於  
胃關於肺則  
凡咳嗽必不  
離於肺病也  
脾為濕土濕  
病屬脾必無  
咳嗽肺為燥  
金燥病屬肺  
無不咳嗽至  
理不移則經  
文訛誤宣不  
灼然可見乎  
釋經所明道  
而濟世也  
若臆見穿鑿  
詮訟紛紛反

火濕二氣在其中矣。其所以歷舉四時者。蓋示人當知凡病不獨時邪又有伏氣發病之理。勢有必至者。假如夏傷於暑。至秋涼風外束。其邪淺在經膜間者。則發為痰瘡。或內入於腑者。則為腸澼滯下等病。皆可類推而知矣。此經之辭簡而義廣者也。至於咳嗽不離肺病。而致嗽之由。火燥居多。即感風寒而咳者。亦邪束內燥之故。試觀仲景之麻黃湯中用杏仁。以潤肺燥。理可見矣。若濕邪為病。證狀雖多少有咳嗽者。以濕為陰邪。下先受之。脾土所主。病在肌肉。即使久延。必致腫滿麻痺。身重發疼。皆脾家之證。與肺無干焉。得有咳嗽乎。可知濕之一氣。既非肺臟之病。又非秋令所主。其非秋傷於濕。冬生咳嗽之謂矣。若感燥氣。則無不咳。何也。以肺為燥。金秋為燥令。二燥相合。肺液日耗。至冬外寒驟加。水冰地裂。風燥益甚。燥極化火。火必剋金。欲求不咳得乎。此所以應言秋傷於燥。冬生咳嗽。理勢之所必然者。經之訛誤顯然。而喻氏卓識。非同臆見。胡可輕訾哉。又考生氣通天論曰。秋傷於濕。上逆而咳。發為痿厥。此濕字。疑亦燥字之訛。蓋痿

海經首是為  
害道惑世  
矣。今引經證  
經義自易  
辨析而至理  
顯明。庶可羽  
翼軒岐之道。  
日如蒙  
善讀書者  
慧眼益必  
有夙根也。

證之因不一。其因於燥者屬肺。因於濕者屬脾。今言上逆而咳。明是肺病燥邪。不應言傷於濕。非敢臆度。以經證經。其理自明。按本論之前曰。因於濕首如裹。日如蒙熱不攘。大筋軟短。小筋弛長。軟短為拘。弛長為痿。此論痿之因於濕者。以濕蒙清陽。頭目昏重。如被裹之狀。濕淫筋脈。則軟短弛長。為拘為痿。濕屬於脾。與肺無干。故不咳也。又按痿論曰。五臟因肺熱葉焦。發為痿蹙。此論痿之因於燥者。夫肺熱而至葉焦。其燥極矣。必致於咳。經不言咳。蓋省文。以專論痿故也。昔賢謂有聲無痰名咳。可見咳者燥氣也。由是觀之。通天論言上逆而咳。發為痿厥者。與此條之肺熱葉焦。發為痿蹙。豈非同為肺臟之燥病乎。若果傷濕。則如前條所云。為筋病之痿。而無咳逆可知矣。况秋為燥。令其濕字之訛。更可見也。茲附及以質高明何如。又有吳門薛生白先生。節張氏類經。為醫經原旨。頗有正誤之處。惟言靈素之文。似秦漢人所作。中有以酒為漿之語。而儀狄造酒。在大禹時。可知非軒岐之書也。余按此說雖為高見。但讀書當信其理。不可泥其文。上古結

醫案

贊語確切

繩而治。刻竹為書。流傳典誥。義奧字奇。必經後人翻繹編輯。而潤色之。或有後人評註贊翼。攬混於中。則多不類之處。若謂非軒岐之書。斷不可也。試觀其論陰陽五行生化之道。八風六氣疾病之變。臟腑經脈腧穴之詳。針砭藥餌治療之法。以及天時地理。風土人情。莫不詳盡而明其至理。真所謂造化生心宇宙在手者也。非天生神聖。其孰能之。夫理本也。文末也。安可泥其末。而昧其本哉。知道者。或不以余言為河漢乎。

昇門機器社

卷三

四

改良石印

論景岳書

可稱妙人

是稿甫就有同道者見之。纔寓目即勃然大怒曰。才學如景岳前古罕有。後世無及者。誠醫門之柱石。子何人而敢妄議。有頃余徐謂之曰。君少安無躁。試細閱終篇。如果余言為妄。不妨一一指駁。余最虛心。不敢自負。若承指示至理。必當終身師事於君。乃翻閱終篇。不發一語。逡巡而去。倘蒙

當世明賢。指余疵謬而教誨之。誠斯道之幸。不獨余之幸也。

竊觀景岳先生才宏學博。平生著作數十萬言。如傳忠錄中。發明頗多。有功醫學。惜乎自矜博洽。少反約之功。率憑臆見。逞筆武斷。不覺毫釐千里之差。雖懷濟世之心。不免功過相半。跡其醫易大寶論等篇。皆似是而非之說。全書之病。實原於此。以至理未明。故不識陰陽六氣變化。人生稟賦源流。不識六氣之變。故論外邪證治。不切於理。而偏涉於補。不明稟賦源流。故論先天後天。皆錯。而內傷證治。偏執扶陽。雖有發明之處。不過內經

之理乃至毫

釐半里失

益詳而不精

雖博而不知

返約之道自

負自用則涉

於偏曲不自

覺其非而更

以人為非也

一節之旨。其陰悖經義者實多。余故謂其功過相半也。特以議論風生。滔滔不絕。淺學讀之。目眩心驚。無不服。奉為圭臬。且如景岳之論虛損。猶有如損非損之辨。戒勿誤補。乃今之誦景岳者。不分內傷外感。但云補正即可去邪。遺人殃禍。又為景岳之罪人也。猥余淺陋。何敢妄議先輩。因見流弊日深。莫可底止。略舉數則以表之。俾誦景岳者。取其長而舍其短。則其道益彰。而流澤無盡。自亦先生濟世之本懷也。即如其論瘟疫云。

經曰。冬傷於寒。春必病溫。是溫病即傷寒也。然傷寒有四時不同。如冬感寒邪而即病者。為真傷寒。其有寒毒內侵。而未至即病者。必待春溫氣動。真陰外越。再觸寒邪。其病則發。故至春犯寒。則發為溫病。至夏犯寒。則發為熱病。亦猶傷氣者遇氣則病。傷食者遇食則發。其義一也。

夫冬傷於寒。春必病溫。此言伏邪內發。與瘟疫之由。時氣穢惡釀成者迥異。余於溫暑提綱。分析已明。豈可混論。其伏邪化熱。乘春夏陽升。自然病發。豈待感寒而後發哉。且夏令焉有如冬之寒氣乎。乃比之以傷

真陰外越之  
解  
句亦殊不可

氣傷食。不切於理。且未知六氣變化之道也。

又云。瘟疫本即傷寒。無非外邪之病。但染時氣而病無少長。率相似者是即瘟疫之謂。

古人所以各別其名者。因其邪異病殊治法不同誤則殺人。今云

瘟疫本即傷寒無非外邪

反教人不必細分而混治

之是授人以殺人之具也。可乎

既名傷寒。則非瘟疫。雖同為外邪。有陰陽六氣之分。氣殊病異。治法迥別。若時氣者。春風夏暑。秋燥冬寒。暑病風病。燥邪寒邪。各有本名。豈可概指為瘟疫。使牽混誤治。害難言盡。

又曰。傷寒。瘟疫。俱外侮之證。惟內實者能拒之。即有所感。而邪不勝。正雖病無害。最畏者。惟內虛之人。正不勝邪。邪必乘虛深入。害莫大矣。且今人虛弱者多。強實者少。設遇挾虛傷寒。而不知速救根本。則百無一生。故傷寒書曰。陽證得陰脈者死。正以陰脈即虛證也。

傷寒邪在軀壳。虛者原有補託散邪之法。然仲聖辨析已極精詳。毋庸再贅。今云傷寒。瘟疫。俱屬外侮。而不思瘟疫邪結膜原。補之則殺人矣。奈何混而不別乎。

邪有陰陽清濁之殊。病有表裏淺深之異。不辨而混治。無不殺人矣。

又曰。此欲辨之。惟脈為主。脈見微弱浮空。舉按無力者。即是虛證。最不易解。最不宜攻。然治虛之法。須察虛實之微甚。若半虛者。必用補為主。而兼散其邪。若大虛者。則全然不可治邪。而單顧其本。元氣一勝。邪將不攻自潰。

見世俗之誤  
服補藥而死  
者多矣。醫者  
不悟其故。死  
者莫知其由。  
蓋亦命也。傷  
哉。

凡六氣外邪之病。其脈有可憑不可憑者。即如暑濕瘟疫等證。氣血為濁邪壅蔽。脈道不清。或濡軟。或芤滯。鼓動無力。若認為虛而用補。使邪與氣血膠結。則輕病致重。重病必死矣。

又曰。凡治傷寒瘟疫。宜溫補者。為其寒邪凝滯。陽不勝陰。非溫不能行。非溫不能復也。

竟將傷寒瘟疫。同非一病而用補法。無怪世俗之不分邪正。但云補正即可去邪也。即此數則觀之。可知景岳先生。不明六氣變化之理。辨證論治。豈能善哉。不識六氣變化。由不明陰陽至理故也。即如醫易一篇。中云。

風寒為輕清  
陰邪從表而  
入由淺入深  
瘟疫篤穢濁  
熱邪隨氣吸  
入蓄於膜原  
中道膜原正  
當胃口若投

補遺對裏  
邪而無出路  
立變間妙等  
證而死故傷  
寒初起誘補  
其害小虛者  
且須助中氣  
以托邪豈可不細辨而  
治以殺人乎

神莫神於易。易莫易於醫。偶欲談醫易之理。只陰陽。故天下之萬物。出於一闢。一闢。天下之萬數。出於一耦。一奇。天下之萬理。出於一動一靜。天下之萬象。出於一方一圓。又曰。天地形也。其交也。以乾坤。乾坤不用。其交也。以坎離。坎離之道。曰陰曰陽而盡之。

按此言天下事物之理。不出陰陽。則陰陽二氣。固不可偏重而偏舉也。乃下文忽然流於偏見。而曰。

合而言之。則陰以陽為主。而天地之大德曰生。夫生也者。陽也。奇也。一也。丹也。易有萬象。而欲以一字統之者。曰陽而已矣。生死事大。而欲以一字蔽之者。亦曰陽而已矣。

先生總要一心重陽。故偏從陽邊說去。不知毫釐千里之差。夫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天地之大德曰生者。得中和之道也。中和者。陰陽兩平。不偏不倚。故易曰。一陰一陽之為道。若是一陰二陽。一陽二陰。皆偏倚一邊。失中和而非道矣。今曰生也者。陽而已矣。則偏重夫陽。豈生

以體而言為  
理。以用而言  
為道。用廣而  
體微也。道者  
生化之始兆。  
於未形之先。  
故為形而上  
器者成功之  
終止於形質  
之象。故為形  
而下。

確然

生之道哉。天地者。陰陽之父母也。若資生惟陽。而無須乎陰。則但言天之大德曰生可矣。何必曰地乎。夫萬物之形。莫不由陰陽五行之氣以成。當形未成以先。要必有所以成形之理。理在形先。幽深玄遠。莫可端倪。名之曰道。故曰。形而上者。謂之道也。氣化成形。各得其所賦之理。以為物。若材之成器。故曰。形而下者。謂之器也。易者。表陰陽生成變化之象。以明所以然之道。則是統易者道而已矣。若曰。統易者惟陽。是不揣其本。反乖經義。流於偏執也。所以軒岐之論陰陽也。千變萬化。無不歸於中和。此醫經與易經。用雖不同。而同出陰陽太極之源。可謂之醫即易。易即醫也。若不明其旨。而牽強穿鑿。則反悖經失道矣。生死大事。大亦豈外乎道哉。

解難

又曰。雖曰陽為陰偶。而乾陽健運。陰為陽基。而坤靜常寧。然坤之所以得寧者。何莫非乾陽之所為。何以見之。故曰。如艮其止。止是靜。所以止之便是動。